

川律协〔2023〕 64号

关于全国律协律师专家巡回讲师团

西部培训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律师协会：

为提高我省律师的执业技能和服务水平，根据中华全国律师协会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西部律师培训的通知》要求，省律协将于2023年11月11日-12日在绵阳举办全国律协律师专家巡回讲师团西部培训，现将本次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培训时间、地点

报到时间：2023年11月10日（9:00-18:00）

培训时间：2023年11月11日至11月12日（9:00-18:00）

培训地点：中共绵阳市委党校（绵阳市科创园区玉泉中路16号）

 二、培训对象

1、各市（州）律协应派一位律协工作人员作为领队参加培训，如无法派出律协工作人员作为领队的，须指定一位律师作为领队（请在附件2备注栏中注明“领队”），并请各地的领队于每节课培训时间前半小时到达考勤地点，负责该地区参训人员的签到、考勤。

2、请各地按名额分配（领队名额包含在此内），组织律师参加培训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1、11月11日 上午9:00-12:00

开班仪式

课程一：习近平法治思想

主讲人：陈泽刚 省律协副会长，四川省级党员教育师资库讲师

课程二：律师执业风险防范

主讲人：丁琛 全国律协惩戒委副主任

2、11月11日 下午14：00-18:00

课程三：政治引领，党务所务业务全面融合发展

主讲人：卢盛宽 南芳（南昌）律师事务所主任

课程四：律师如何开展合规业务

主讲人：卢盛宽 南芳（南昌）律师事务所主任

3、11月12日 上午9:00-12:00

课程五：刑法实务与刑事辩护

主讲人：邬明安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

4、11月12日 下午14：00-18:00

课程六：民事诉讼与律师实务

主讲人：孙韬 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合伙人

四、培训相关费用

1、本次培训为免费培训，不收取培训费。

2、11月11日、12日的午餐，由省律协统一安排便餐。

1. 住宿、交通及其他个人费用由参加培训的律师自理。

4、建议有条件的市（州）律协对参加培训的律师给予一定补贴。

5、培训期间住宿不作统一要求，自主选择中共绵阳市委党校校内宾馆或党校周边宾馆，党校内房间数不固定，按报到先后顺序办理。中共绵阳市委党校校内宾馆（单、标间）：268元/间/天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本期培训采取市（州）律协统一报名方式。请各市（州）律协根据参训名额分配表（见附件1）将参训人员报名回执表Excel版（见附件2）于11月7日12:00前发至省律协邮箱sclxpx2016@163.com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参加培训的律师，培训期间不得无故缺勤，省律协将全程进行考勤监督，并在培训后将考勤结果通报各市（州）律协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省律协联系人：殷竟豪、毛玙

联系电话：（028）86621287-8008

邮 箱：sclxpx2016@163.com

附件：

1.各市（州）律师协会参训名额分配表

2.全国律协律师专家巡回讲师团西部培训报名回执表

3.授课老师简介

四川省律师协会



|  |
| --- |
|  四川省律师协会秘书处 2023年11月2日印 |

2023年11月2日